

上海嘉麟杰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嘉麟杰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4月23日以邮件和电话等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关于召开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的通知。本次会议于2019年4月26日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8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8人，其中，现场实到7人，分别为董事王忠辉先生、谢国忠先生、谢俊先生、潘国正先生、独立董事卢侠巍女士、罗会远先生和许光清女士；以通讯形式参加1人，为董事杨世滨先生，会议的内容以及召集、召开的方式、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由董事长王忠辉先生主持，经出席会议董事讨论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司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详见公司刊登于2019年4月29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二、备查文件

-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 2、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上海嘉麟杰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4月29日